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07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第十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第十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關於開設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授權簽署相關協議、辦理開戶事宜的公告》《關於山東國惠擬參與公司募集配套資金的關聯交易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劉雷(董事長、執行董事)、陳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朱鵬(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

* 僅供識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并批准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分别审议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开户事宜的公告》。

二、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分别审议通过。

审议本议案时，相关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批准了《批准关于成立区域售电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批准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泉城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李泉城先生作为本公司总经理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意提名李泉城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李泉城先生作为本公司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原任董事陈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职责。李泉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李泉城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备履职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适时发出会议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7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李泉城先生简历

附件：

董事候选人李泉城先生简历

李泉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一九七二年二月，正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经济信息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李先生曾先后就职于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国家电力公司、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置业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李先生在财务风控、金融业务、资本运营、司库建设等方面有三十年以上工作经验。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并批准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

二、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1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相关 协议、办理开户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3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42,800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分别在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管理和使用；其中本公司本部在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按照募集用途分别开立专户，江苏华电望亭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专户；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相关文件。

同时，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开户手续、与相关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并根据实际需要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履行全部法定及约定程序与手续，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全部完成之日止。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7 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国惠”）（已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更名为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有意向参与认购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认购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累计共 0 次，总交易金额为 0 元。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华电江苏能源有限公司 80%股权；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收购上海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大学城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5.0007%股权、华电福新广州能源有限公司 55%股权、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70%股权、华电福新清远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中国华电集团北京能源有限公司收购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

（含）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42,800.00 万元。本公司近日收到山东国惠发来的认购意向函，山东国惠及其下属公司有意向参与认购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认购金额不超过 2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山东国惠及下属公司尚未签署相关股份认购协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原则，至本次关联交易止，本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与同一关联方或不同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需要累计计算的交易总金额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

山东国惠属于山东省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于 2025 年上半年对本公司原主要股东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山东发展”）进行了吸收合并，截至 6 月 30 日，原山东发展持有的本公司 A 股 676,629,446 股，H 股 72,386,000 股均正在办理过户至山东国惠的相关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山东国惠及其下属单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其参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MA3C5EJ69D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3-23 号历下总部商务中心 E 座
法定代表人	高长生
注册资本	3,675,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省国资委授权的国有产权的经营管理及不良资产处置；托管经营；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企业重组、收购、兼并；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国惠由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持股。截至本公告日，山东国惠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收到山东国惠出具的《华电国际股票认购意向函》，其表达了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投资意向，拟认购金额上限为 2 亿元，拟参与认购主体为山东国惠及其下属单位，最终认购情况将根据实际报价情况确定。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山东国惠及其下属公司尚未签署相关股份认购协议。

三、本次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关联方山东国惠及其下属公司有意向参与认购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是基于对本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有利于本公司扩大资本规模、优化财务结构，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公司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经过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审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规模及综合实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朱鹏先生、王晓渤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均对关联交易事项投赞成票。议案有效表决票 10 票，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7 日